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4/2005/L.38
14 April 2005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人权委员会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9

人权领域的咨询服务和技术合作

埃塞俄比亚(代表非洲国家集团): 决议草案

2005/...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

人权委员会,

重申所有会员国均有义务增进和保护人权及基本自由,

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是人权方面诸多国际文书和区域文书, 以及国际人道主义法方面一些文书的缔约国,

回顾委员会以往的有关决议, 其中最近的是 2004 年 4 月 21 日第 2004/84 号决议; 大会的有关决议, 其中最近的是 2004 年 12 月 20 日第 59/207 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 包括最近 2004 年 10 月 1 日的第 1565(2004)号决议,

又回顾非洲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于 2005 年 1 月 10 日在加蓬利伯维尔通过的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公报(PSS/AHG/COMM. XXIII),

还回顾法外处决、即审即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关于 2002 年 5 月 14 日及之后在基桑加尼地区发生的屠杀事件的报告(E/CN.4/2003/3/Add.3), 并在这方面提到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包括最近 2005 年 3 月 2 日的声明(S/PRST/2005/10),

注意到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内性剥削和性虐待的指控的调查(A/59/661)和秘书长关于该特派团的报告(S/2005/167)，以及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专家组的报告(S/2005/30)，

关注在上述报告中提到的关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尤其是在南北基伍、北加丹加和伊图里境内的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情况，

1. 欢迎：

- (a) 五个支持过渡的机构开始运转并在该国内逐步设立；
- (b) 根据安全理事会 2004 年 10 月 1 日第 1565(2004)号决议和 2005 年 3 月 30 日第 1592(2005)号决议，加强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的任务并增加其人员编制；
- (c) 人权维护者的活动、刚果人权事务部采取的行动，以及媒体的发展；
- (d)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驻刚果民主共和国外地办事处采取的行动，鼓励该国政府继续加强与国际支持过渡委员会和已经到位的联合国机构，特别是人权高专办外地办事处和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合作；
- (e) 刚果政府、联合国各机构和非政府组织联合发起的打击对妇女和儿童的性暴力行为主动行动；
- (f) 过渡政府在欧洲联盟支持下继续进行司法制度改革；
- (g) 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状况独立专家提交给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的报告，独立专家于 2004 年 8 月 22 日至 9 月 2 日和 2004 年 11 月 9 日至 18 日对刚果民主共和国进行的访问，以及他提交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的报告(E/CN.4/2005/120)，并感谢独立专家的工作；
- (h) 实施全国裁军、复原和重新融入社会方案，并与联合国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其他联合国机构、人道主义组织和世界银行合作，以继续确保武装组织，特别是儿童兵复员和迅速重新融入社会；
- (i) 大湖地区和平、安全、民主与发展问题国际会议第一次国际国家元首首脑会议于 2004 年 11 月 20 日通过的《达累斯萨拉姆宣言》；

- (j) 2004 年 10 月刚果民主共和国与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办公室签署的司法合作协定和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国际法院人员的特权与或豁免问题临时协定议定书；

2. 表示关注：

- (a) 上述报告所述在刚果东部，特别是在北基伍和南基伍、加丹加北部和伊图里地区持续出现侵犯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现象；
- (b) 刚果境内，特别是在北基伍省人权维护者受到威胁的情况；
- (c) 对妇女和儿童使用性暴力的现象；
- (d) 非法开采刚果民主共和国自然资源的问题，这与武装冲突的持续发生有关，并因此使有关地区的居民面临卫生和经济状况恶化的严重危险；

3. 促请各方，包括 2002 年 9 月 17 日在比勒陀利亚签署的《关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实现过渡的全面综合协定》的非签字方：

- (a) 支持过渡和过渡机构，根据它们在《过渡宪法》下承担的义务，在刚果全境恢复政治和经济稳定，并逐步加强政府结构，还要支持选举程序的顺利进行；
- (b) 允许自由安全地进入所有地区，便利调查推定的严重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将罪犯移交法办，在这方面应与国家和国际保护人权机制充分合作，以便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指称的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事件进行调查；
- (c) 确保对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报告中点名的那些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侵犯人权的军官继续进行调查，如果调查结果确定属实，则应将他们送交法办；
- (d) 保护人权和尊重国际人道主义法，尤其是应保证全体平民的安全和行动自由，并保证人道主义工作人员能自由接触刚果民主共和国全境所有受影响的人口群体；
- (e) 尊重和促进妇女充分行使所有人权，并采取具体措施，保护妇女和儿童不遭受任何形式的暴力，包括性暴力；
- (f) 支持全国裁军、复原和重新融入社会方案以及伊图里裁军和社区融合方案；

4. 请过渡政府采取下列具体措施，以便：

- (a) 实现《全面综合协定》中对过渡期提出的各项目标，尤其是在各级举行自由透明的选举，以期建立民主宪政体制，并要组建改制的、统一的国家军队和统一的国家警察部队，让它们拥有符合其任务需要的足够经费和装备；
- (b) 充分履行其依据各项国际人权文书所承担的义务，为此要继续与联合国各种保护人权机制合作，并继续与人权高专办驻刚果民主共和国外地办事处合作；
- (c) 继续努力在刚果全境恢复法治，使人民能够再次享有和平与进步；
- (d) 消除有罪不罚现象，履行应尽的职责，确保根据正当程序的原则，依法惩治侵犯人权和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者，在这方面，请高级专员随时向委员会通报有关人权高专办驻刚果民主共和国外地办事处与秘书长之间在如何帮助刚果过渡政府解决有罪不罚问题上进行磋商的情况；
- (e) 继续与国际刑事法院和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合作；
- (f) 恢复暂缓执行死刑，并坚持已公开宣布的逐步废除死刑的目标；
- (g) 满足妇女和女孩在冲突后的具体需要，确保妇女在尽可能短的时间里充分参与绥靖进程，尤其是维持和平、管理冲突和巩固和平进程各个阶段的工作；
- (h) 继续努力制止招募儿童兵；

5. 请国际社会：

- (a) 进一步支持过渡和过渡机构，特别是在安全部门改革、法治和选举进程等方面提供财政和政治支持；
- (b) 为过渡政府和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提供必要的财政资源和技术援助，以便圆满完成裁军、复员、遣返和重新融入社会进程；
- (c) 支持人权高专办驻刚果民主共和国外地办事处，以便该办事处能够全面执行其方案；

- (d) 推动在联合国组织和非洲联盟主持下召开大湖地区和平、安全、民主与发展问题国际会议第二次首脑会议，请该地区各国和所有其他有关方面参加，并要遵守其在《达累斯萨拉姆宣言》中作出的承诺；

6. 决 定：

- (a) 将独立专家的任期延长一年，并请秘书长向独立专家提供一切必要的援助，使他能完成任务；
- (b) 请独立专家向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提交一份临时报告，并向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 (c) 继续请秘书长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提供人权领域的咨询服务；
- (d) 请秘书长与国家委员会合作成立一个国际委员会，以便根据委员会以往关于此问题的决议，对 1996 年至 2002 年期间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发生的大屠杀事件进行调查；
- (e) 第六十二届会议在同一议程项目下再次审议这一问题。

7. 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以下决定草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到人权委员会 2005 年 4 月...日第 2005/...号决议，批准委员会作出的以下决定：

- (a) 将独立专家的任期延长一年，并请秘书长向独立专家提供一切必要的援助，使他能完成任务；
- (b) 请独立专家向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提交一份临时报告，并向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 (c) 继续请秘书长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提供人权领域的咨询服务；
- (d) 请秘书长与国家委员会合作成立一个国际委员会，以便根据委员会以往关于此问题的决议，对 1996 年至 2002 年期间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发生的大屠杀事件进行调查。”